中 華 民 國 108 年 度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主管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撫恤基金預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編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8年度

一、總說明……1~3

二、主要表

（一）收支餘絀預計表……5

（二）餘絀撥補預計表……6

（三）現金流量預計表……7

三、明細表

（一）利息收入明細表……9

（二）支出明細表……10

四、參考表

預計平衡表……11

五、附錄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13

總　　說　　明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依據

依據 88 年 6 月 29 日公告之「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管理要點」設立。

二、設立目的

為加強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之濟助，以落實照護基層環保清潔人員之政策，本署於 88 年 6 月 29 日公告「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管理要點」，設立「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期由本基金對因執行職務時發生意外事故死亡之清潔人員予以特別濟助。

三、組織概況（另附組織系統圖）

（一）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二）本基金設置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有關會務執行及經費收支等事宜。管理委員會置委員 11 人至 17 人，以環保署署長、環保署副署長、環保署廢棄物管理處處長、環保署會計室主任、環保署人事室主任、環保署秘書室主任、環保署環境督察總隊總隊長及財政部、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勞動部各派代表 1 人為當然委員，其餘委員由主任委員於地方政府環境保護局、捐款人士及團體代表聘請之，任期 2 年，期滿得連任。由環保署署長兼任主任委員，環保署副署長兼任副主任委員。

（三）管理委員會置執行秘書 1 人，由環保署環境督察總隊副總隊長兼任，承委員會決議及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之命綜理會務，所需工作人員由環保署環境督察總隊、法規會、會計室、人事室、秘書室及政風室各派人員兼任，分別辦理有關事宜。

貳、業務（工作）計畫概要

一、108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依據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管理要點第 8 及第 9 點規定辦理濟助申請案審查業務，本基金濟助對象以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時發生意外事故死亡者為限，核撥濟助金之標準如下：

（一）執行職務時發生意外事故死亡者：發給濟助金新臺幣（下同）120 萬元。

（二）上下班往返途中發生意外事故死亡者：發給濟助金新臺幣 60 萬元。

（三）如有第 11 點所列重大過失情事者，依要點規定減發金額。

二、108 年度業務計畫編列情形：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本基金編列之濟助支出，係對因執行職務時發生意外事故死亡之清潔人員予以特別濟助，所需經費 780 萬元。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管理委員會組織系統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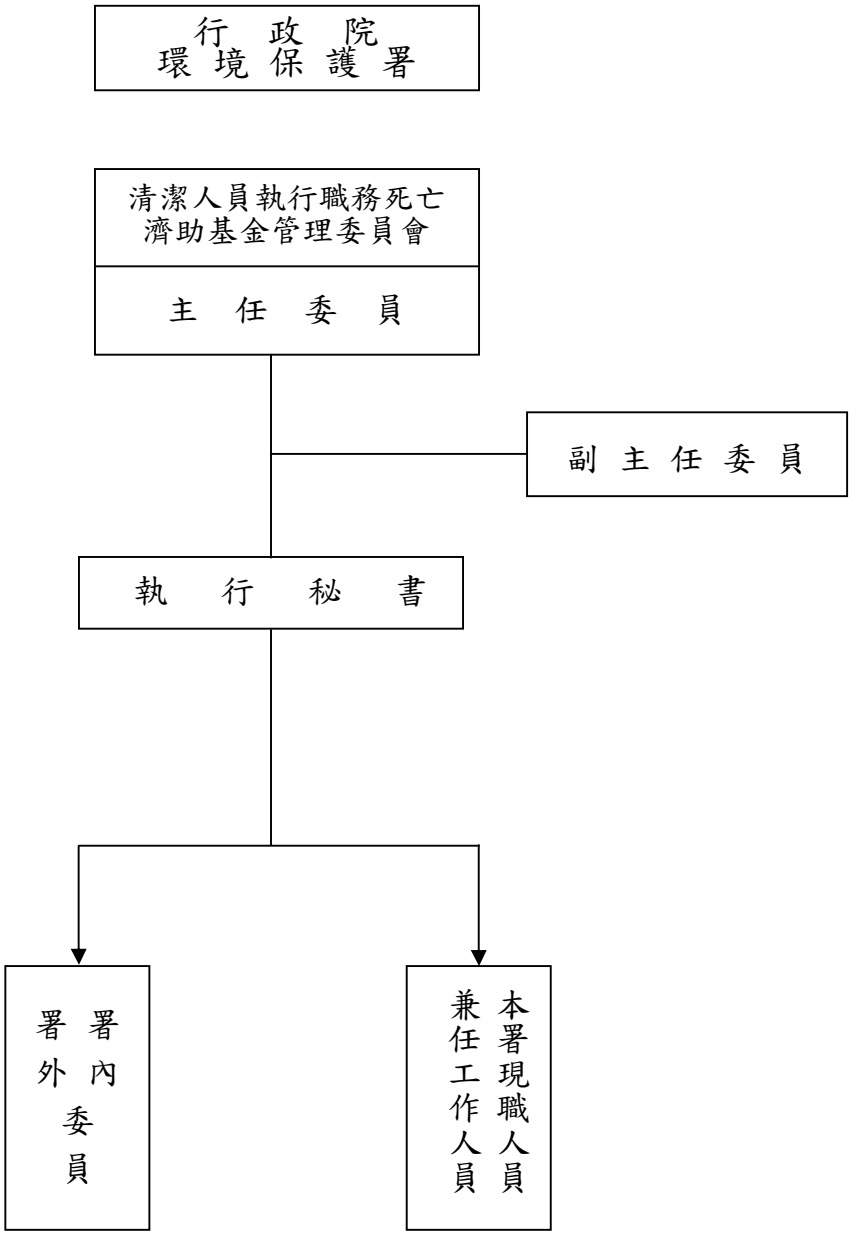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餘絀概況

（一）本年度收入預計 127 萬元：收入係利息收入。依據 106 年 3 月 13 日公告修正之「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管理要點」第 3 點規定，其來源為社會各界及執行機關辦理資源回收變賣所得款項捐贈，行政院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撥配相當金額籌集之，以及基金之孳息收入。

（二）本年度支出預計 781 萬 5 千元：支出係濟助支出計 780 萬元，以及購買債券之帳戶維護費及手續費等計 1 萬 5 千元。

（三）本年度收支相抵後，預計短絀 654 萬 5 千元。

二、餘絀撥補概況

本期短絀 654 萬 5 千元，撥用賸餘填補，尚餘未分配賸餘 1 億 6,006 萬 6 千元，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三、現金流量概況

（一）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4 萬 5 千元。

（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654 萬 5 千元，係期末現金 1 億 6,006 萬 6 千元較期初現金 1 億 6,661 萬 1 千元減少之數。

肆、前兩年度基金實際支出情形：

一、106 年度決算結果：

（一）預算數 900 萬元，決算數 414 萬元。

（二）執行職務時死亡數 3 件，上下班往返途中死亡數 2 件。

二、107 年度截至 7 月份止執行情形：

（一）預算數 390 萬元，實際執行數 240 萬元。

（二）執行職務時死亡數 1 件，上下班往返途中死亡數 2 件。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310	100.00	總收入	1,270	100.00	1,299	100.00	-29	-2.23	
-	-	濟助收入	-	-	-	-	-	-	
1,310	100.00	利息收入	1,270	100.00	1,299	100.00	-29	-2.23	
4,140	316.03	總支出	7,815	615.35	7,815	601.62	-	-	
4,140	316.03	濟助支出	7,800	614.17	7,800	600.46	-	-	
-	-	其他支出	15	1.18	15	1.15	-	-	
-2,830	-216.03	本期賸餘（短絀）	-6,545	-515.35	-6,516	-501.62	-29	0.45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金額	%		金額	%	
168,419	100.00	賸餘之部	166,611	100.00	
-	-	本期賸餘	-	-	
168,419	100.00	前期未分配賸餘	166,611	100.00	
6,516	3.87	分配之部	6,545	3.93	
6,516	3.87	填補累積短絀	6,545	3.93	
161,903	96.13	未分配賸餘	160,066	96.07	
6,516	100.00	短絀之部	6,545	100.00	
6,516	100.00	本期短絀	6,545	100.00	
-	-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	-	
6,516	100.00	填補之部	6,545	100.00	
6,516	100.00	撥用賸餘	6,545	100.00	
-	-	待填補之短絀	-	-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預算數	說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6,545	
利息股利之調整	-1,270	
利息收入	-1,270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7,815	
調整非現金項目	-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7,815	
收取利息	1,270	
收取股利	-	
支付利息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545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6,54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66,61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60,066	

本　頁　空　白

明　　細　　表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利息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營運量（平均餘額）	利率（%）	期限	金額	說明
活期存款	1,627	0.080	12月	1	
定期儲蓄存款	71,500	1.090	12月	779	
定期存款	100,000	0.490	12月	490	定期存款及購買債券之利息收入計490千元。
合計	173,127			1,270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明
4,140	濟助支出	7,800	7,800	
4,140	濟助支出	7,800	7,800	依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管理要點第8及第9點規定，本基金濟助對象以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時發生意外事故死亡者為限，核撥濟助金之標準如下：(一)執行職務時發生意外事故死亡者：發給濟助金新臺幣120萬元。(二)上下班往返途中發生意外事故死亡者：發給濟助金新臺幣60萬元。統計過去15年濟助案件執行職務死亡人數平均5人、上下班往返途中死亡人數平均3人，108年度約需7,800千元。(1,200,000元*5人+600,000元*3人)
-	其他支出	15	15	
-	其他支出	15	15	購買債券之帳戶維護費及手續費等計15千元。
4,140	總計	7,815	7,815	

参　　考　　表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6年(前年)12月31日實際數	科目	108年12月31日預計數	107年(上年)12月31日預計數	比較增減
173,127	資產	160,066	166,611	-6,545
173,127	流動資產	160,066	166,611	-6,545
173,127	現金	160,066	166,611	-6,545
173,127	資產合計	160,066	166,611	-6,545
173,127	淨值	160,066	166,611	-6,545
173,127	累積餘絀	160,066	166,611	-6,545
173,127	淨值合計	160,066	166,611	-6,545
173,127	負債及淨值合計	160,066	166,611	-6,545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1)	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議結果環境保護署主管通過決議：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年年發生短絀，亟需妥善規劃整體財務資源，以縮減基金財務缺口，進而達成收支平衡目標。該基金已修改「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管理要點」，增列政府公債、國庫券、金融債券等資金運用項目，建請該基金應積極考量銀行間最佳利率，定期評估政府公債、國庫券及金融債券之報酬現況，並慎選兼顧收益性及安全性之運用方式，妥適配置餘裕資金，以提升整體資金運用效能。	1. 依「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管理要點」第 7 點規定，該基金為應業務需求，得存入金融機構或購買政府公債、國庫券、金融債券。 2. 該基金財務規劃係配合濟助申請案件數，所需動用基金存款之 2 個月安全存量範圍內，辦理定期性存款規劃。蒐集債券市場相關資訊結果可知，目前 2 年期國內公債交易殖利率約 0.51%及最近一期國庫券標售最高得標利率為 0.38%，其獲利及資金流動性未見優於定存，且目前金融機構資金過於寬鬆，無資金需求且不受理以拆單方式辦理，為求孳息最大化，目前仍以續存於原存金融機構為主。 3. 本署極重視清潔人員之安全，常態性辦理隊長、隊員及駕駛教育訓練講習，不斷宣導執勤時應穿著防止滑溜或穿刺等危害之安全鞋及安全帽，繫妥安全帶、禁止站立後踏板等，101 年至 107 年已辦理 33 場次清潔人員職業安全訓練，合計 4,386 人參訓，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請領濟助金人數已由 93 年 22 例逐年遞減至 107 年 4 例。同時蒐集整理歷年濟助案例，就個案檢討編印「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案例分析與檢討」，辦理清潔隊幹部分區座談，研訂標準作業程序及辦理垃圾收運人員安全演練觀摩，積極預防降低清潔人員執勤時意外事故發生，以減少每年濟助基金開支，縮減基金財務缺口。 4. 爾後該基金財務規劃除考量銀行間最佳利率外，亦定期評估政府公債、國庫券及金融債券之報酬現況，並慎選兼顧收益性及安全性之運用方式，妥適配置餘裕資金，以提升整體資金運用效能。 5. 已於 107 年 9 月 5 日以環署督字第 1070071904 函復許淑華委員等在案。